

2022年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2022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作为2022年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发改办财金[2011]1765”文的有关规定，对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在2022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并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外公布的《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华福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华福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的任何内容作为华福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企业全称：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2022年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第一期）（简称“22福安城投债01”）。

(三) 发行总额：人民币4.4亿元。

(四) 债券期限：7年，本期债券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即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至第7年末，每年分别偿付本期债券发行面值的20%、20%、20%、20%和20%。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按照 2022 年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该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2022 年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简称“20 福安城投债 01”，证券代码为 2280493.IB，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22 福安 01”，证券代码为 184638.SH。

(二) 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12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暂未支付利息。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 2022 年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4.4 亿元，其中

2.2 亿元用于福安市穆阳溪引水一期工程，2.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扣除费用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43,630.4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 8,495.01 万元已用于补充营运资金；888.09 万元已用于募投项目。

4、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1）付息公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公告付息公告。

（2）跟踪评级公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公告跟踪评级报告。

（3）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公告定期财务报告。

（4）其他公告

2023 年 3 月 23 日，发行人公告了《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事项的公告》。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2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一）资产负债结构及偿债指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19,184,644,278.83	15,456,758,870.06
其中：流动资产	16,175,401,604.80	13,495,238,176.49
非流动资产	3,009,242,674.03	1,961,520,693.57
负债合计	12,191,521,297.52	8,850,970,155.33
其中：流动负债	7,638,437,629.94	3,714,090,824.54
非流动负债	4,553,083,667.58	5,136,879,330.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93,122,981.31	6,605,788,714.7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921,778,232.83	6,534,811,783.70
流动比率（倍）	2.12	3.63
速动比率（倍）	1.05	1.56
资产负债率（%）	63.55	57.26

备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19,184,644,278.83元，所有者权益合计6,993,122,981.31元，较上年有所增长；2022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规模为16,175,401,604.80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84.31%；非流动资产规模为3,009,242,674.03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15.69%。资产总额较2021年末增长了24.12%，主要系发行人流动资产中其他应收款增加较多所致。

2022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12,191,521,297.52元，较2021年末有所增长。负债总额中，流动负债规模7,638,437,629.94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62.65%；

非流动负债规模4,553,083,667.58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37.35%。

总体来看，发行人资产规模较大，且稳中有升，资产负债结构较为合理，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处于合理水平，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1,636,574,979.25	1,616,689,696.00
营业成本	1,394,627,028.95	1,356,544,731.85
利润总额	418,263,255.93	272,877,527.75
净利润	375,755,445.62	237,457,019.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5,202,551.72	236,086,48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221,774.61	-226,114,72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419,118.29	-389,982,40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630,108.23	35,982,274.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9,432,764.55	-580,114,853.74

2022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1,636,574,979.25元，净利润为375,755,445.62元，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工程代建业务等。发行人2022年度营业收入较2021年度略有增加。发行人2022年度净利润较2021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由于发行人其他收益及投资收益增加导致。

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30,221,774.61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的净额为-1,875,419,118.29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54,630,108.23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大幅提升,主要是由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较多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减少,主要是由于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基本保持稳定。

整体来看,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较为稳健,盈利情况良好。

(三) 发行人发行公司债券对其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公司)债券,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债券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行权日	债券余额(亿)
22 福安 01	一般企业债	2022-12-9	2029-12-9	-	4.40
21 福安城投 PPN001	定向工具	2021-12-24	2024-12-24	-	4.0
20 安投 01	私募债	2020-08-21	2023-08-21	-	10.00
20 安投 02	私募债	2020-12-02	2023-12-04	-	5.00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存续期内债券均按时支付利息,未出现延期和未付息的情况,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2年福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2022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签章页)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5月4日